

**國立臺灣大學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暨獎勵補助
-獎勵人員傑出研究表現說明及推薦理由-**

所屬系所（單位）		獎勵人員姓名	
職稱		到校日期	
<p>傑出研究表現說明（請就下列各點分項敘明，以1頁為原則，標楷體12號字，固定行高18點）：</p> <p>一、最具代表性研究成果至多5篇（請依序填寫：姓名、發表年份、著作名稱、期刊、卷數、頁數、IF與領域排名及被引用次數(不含自我引用次數)，並以*註記該篇所有之通訊作者）。</p> <p>二、獲獎情形（若為中央研究院院士、曾獲得教育部國家講座或學術獎、國科會傑出研究獎、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獎勵及財團法人傑出人才發展基金會傑出人才講座者，請註明）及重要會議邀請演講至多5項。</p> <p>三、其他資料（例如：擔任國際重要學術學會理監事、國際知名學術期刊編輯/副編輯或評審委員、專利或技術移轉具體績效等）。</p> <p>四、請簡述上述代表性研究成果內個人之重要貢獻。</p>			
<p>申請單位推薦理由：</p>			